

## 用人单位女职工产假及生育假期间社会保险补贴公示

2025年12月（第三批）

序号	单位名称	补贴人数	补贴金额（元）
1	上海长宁区乐读线上教育培训学校	5	87,053.00
2	不二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	1	9,114.57
3	上海文广演艺（集团）有限公司	1	7,309.82
4	拉格代尔商业（上海）有限公司	3	35,178.08
5	上海东方航空食品有限公司	2	17,111.13
6	上海友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	2	26,059.80
7	深圳市霆宝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	1	7,746.00
8	上海量讯物联技术有限公司	1	5,943.36
9	上海美莱医疗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	1	5,758.92
10	上海华氏大药房有限公司	1	5,758.92
11	上海艾德韦宣股份有限公司	1	6,162.40
12	戴尔（中国）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	1	11,601.03
13	国药银河健康科技服务（上海）有限公司	1	10,943.61
14	轩泰国际物流（集团）有限公司	1	6,286.14
15	上海三块一文化传播有限公司	1	5,749.11
16	特灵冷王（上海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	1	13,093.68
17	上海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	1	28,795.78
18	上海市德尚律师事务所	1	5,719.68
19	北京搜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第二分公司	1	5,767.02

备注：补贴标准为产假及生育假期间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、基本医疗保险费（含生育保险费）、失业保险费、工伤保险费的单位实际缴纳部分的50%，从女职工生育当月起补贴6个月。